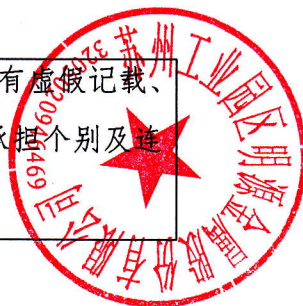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为维护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明源金属，证券代码：838833）自2019年3月21日起暂停转让，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9年5月31日。

公司已于2019年3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于2019年4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2019年4月4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近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19040046的《受理通知书》。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正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终止挂牌事项，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推进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公告编号：2019-018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明源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